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条之规定，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2月13日以口头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召开。

2、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2月13日在公司十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到9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为9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人数为6人，董事刘荷艺、王艳萍、刘冰冰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

4、本次董事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王继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选举王继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专门委员会委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章丽琼、王云霞、胡昊	章丽琼
提名委员会	刘冰冰、王云霞、章丽琼	王云霞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章丽琼、胡昊、王锦锋	胡昊
战略委员会	王继平、王锦锋、王艳萍	王继平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刘冰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王锦锋先生、王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黄海燕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王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7、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沈天苗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8、审议《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并以公司自有土地及房屋建筑物进行抵押。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3日